

附件

“创赢未来”第三届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 科技与产业创新大赛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快落实国家“十四五”规划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方案》，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形成新质生产力，打造具有世界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进一步打响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品牌，更好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由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会同九城市职能部门举办的“创赢未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技与产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已成功举办两届，创新人才荟萃，优秀项目云集，来自九城市 89 个县（域）镇、累计 1500 多家企业参赛。为持续扩大“创赢未来”品牌影响力，现拟于 2024 年 1-10 月举办“创赢未来”第三届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技与产业创新大赛，具体方案如下。

一、目标意义

（一）大赛主题

大赛以“创赢未来”为主题。

（二）定位目标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聚焦“三先走廊”战略定位，国家战略新兴产业、技术创新和应用赋能面临的痛点、难点，力图营造积极踊跃的创新创业氛围，形成企业主体积极创新、创新要素高效配置、科技成果有效转化的循环机制，共筑科技创新策源地、共造世界级产业集群、共育国际一流科创生态，为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蓄力赋能，更好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区域协同创新国家战略。

（三）大赛意义

依托上海金融中心建设，充分发挥上交所资本市场服务 G60 科创走廊基地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服务联盟作用，通过搭建政府、园区、企业、金融机构交流合作的优质平台，培育和壮大创新主体，助推科技型企业快速成长，推动人才、技术、资本等要素加速集聚，加快创新主体科技成果落地转化，激发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产业联盟创新潜力，推动九城市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人才链融合发展，促进九城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跃升能级，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引领，培育形成新质生产力，助力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助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经济更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三先走廊”，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科创走廊和我国重要创新策源地。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推进 G60 科创走廊建设专责小组办公室

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联席会议办公室

协办单位：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人才办、科技局（委）、人社局、团委、妇联、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

支持单位：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服务联盟、产业（园区）联盟、产融结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产业合作示范园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

三、赛道设置

本次大赛设置七个赛道：

- （一）人工智能赛道（元宇宙、AI、VR、AR、工业互联网等）；
- （二）集成电路赛道（芯片、半导体、电子元件等）；
- （三）生物医药赛道（现代医疗、医疗器械、医药服务、生命健康、药品研发与制造生物技术等）；
- （四）高端装备赛道（科学仪器和传感器、智能制造装备、轨道交通装备、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等）；
- （五）新能源赛道（氢能、节能、储能、提高效能的设备等）；
- （六）新材料赛道（纳米粉体材料、石墨烯、超导材料及原料、生物材料及制品、智能材料产品等）；
- （七）新能源汽车赛道（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套装备等）。

四、参赛对象

初创组：企业注册地或主要经营区域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工商登记注册未满 5 年（2019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且主营业务符合大赛赛道设置要求。

成长组：企业注册地或主要经营区域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

九城市，且获得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 1 轮次以上，主营业务符合大赛赛道设置要求。

戎耀组：企业注册地或主要经营区域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参赛企业独立创始人（或持股的联合创始人）、团队核心成员必须有退役军人或现役军人配偶，主营业务符合大赛赛道设置要求。

五、大赛赛程

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原则上每一阶段初创组、成长组和戎耀组都应有相应的参赛企业。根据各组企业比赛得分的最终排名，按一定比例评选出优秀企业，并产生晋级下一轮的企业。具体赛程如下：

（一）报名阶段：由各城市负责参赛企业的资格审核。建议各城市充分发挥当地人才办、科技局（委）、人社局、团委、妇联、退役军人事务局等相关部门合力作用，充分利用县域产业特色明显、创新能力强劲的优势，积极发动 G60 产业联盟、产业合作示范园区、产融结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等园区企业参赛，充分激发 89 个县（镇）域创新活力，搭建好地企沟通桥梁。

（二）启动仪式：大赛拟举行线下启动仪式，届时将回顾往届大赛的整体情况，颁奖前二届大赛的优秀组织奖，聚焦大赛获奖项目企业最新发展情况，同时发布本届大赛整体安排和赛事指导培训等相关工作事宜。

（三）初赛阶段：九城市分别组织初赛，也可以结合本城市

创新创业大赛、人才选拔大赛等相关活动联合举办(具体方案由牵头部门会商 G60 联席办后另行制定)。建议发动各城市产融结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承办并作为办赛地点，经过初赛选拔优秀队伍进入决赛(建议每个城市选拔出 10 家优秀企业，每个组别企业数量相当；建议合肥市可以和今年的“海聚英才”大赛联动举办)。

(四) 决赛阶段：决赛将根据现场评分的排名评选出本届大赛的一、二、三等奖以及优胜奖、创新奖等。

(五) 颁奖仪式专场活动：在颁奖专场活动现场，拟邀请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专责小组和九城市相关领导出席颁奖仪式，拟邀请院士专家和企业界、知名投资机构、九城市青年科技工作者、青年企业家和创业者代表围绕产业趋势、创业趋势等主题做专场分享，对于获奖优秀项目做好后续对接落地工作。

六、评审专家

为确保大赛评选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由长三角 G60 联席办牵头，推荐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建设专责小组成员、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专家咨询委员会、金融服务联盟成员单位专家代表、各类知名投融资机构代表等组成评审专家组，对大赛进行评审。

初赛评审根据各城市举办形式，自行组织并依据相关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如有需要推荐评审专家，可根据《评审单位首批推荐名单》由 G60 联席办协助邀请(详见《首批评审单位推荐名单》)。决赛评审由主办方评审专家评审。

大赛评审组将依据相关评审细则，以项目展示、专家问辩、

交流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审并打分（详见初创组、成长组和戎耀组评分表）。

七、时间安排和责任单位

时间	进度	责任单位
12月-1月	拟定大赛方案 征求意见	长三角G60科创走廊联席会议办公室 上海市松江区长三角G60科创走廊创新研究中心
1月-3月	报名	九城市相关部门、89县（镇）域、产业联盟、产业合作示范园区、产融结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G60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
4月-8月	启动仪式、初赛	九城市相关部门、89县（镇）域、产业联盟、产业合作示范园区、产融结合高质量发展示范园区、G60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
9月	决赛	九城市相关部门

八、参赛要求

鼓励参赛企业更加注重创新、创业的紧密融合，应在创意、技术路线、商业模式、市场空间、产品迭代等方面有创新性和领先性。初创组参赛企业要求具备良好的实现性，并在市场前景方面有一定的探索数据。成长组参赛企业要求其在市场化运作方面

具有潜力，并具备更为成熟的方案和一定的业务数据支撑。戎耀组参赛企业有创新性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旨在鼓励支持退役军人创业就业，具有较高成长潜力项目申报时，应对参赛项目进行简要的介绍，要对其应用领域、可行性、关键技术、社会价值、预期经济效益、商业模式与市场前景等内容进行阐述。

（一）参赛项目材料申报应包括

1. 商业计划书 PPT;
2. 产品演示视频（原则上时长控制在 10 分钟以内）;
3. 补充材料（可选），可以实物、图片、PPT、Flash、视频等形式对参赛项目证明参赛公司产品创新性或进行补充说明。

（二）参赛形式

1. 现场陈述。

每名企业选派 1 名代表参加比赛，该代表应为企业核心人员（如创始人、CEO、CTO 等），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陈述能力。

2. 现场展示。

参赛企业须提供比赛使用的 PPT 电子版（幻灯片比例大小为 16:9）。参赛企业可自主选择是否在比赛中展示产品、样品等相关实物模型。

（三）相关费用

大赛不向企业收取任何参赛费用。企业参加比赛或相关活动所产生的交通、食宿等费用须自理。

九、激励措施

优秀企业及参赛团队可获得以下支持：

（一）宣传展示

1. 共享九城协同宣传优势。充分发挥九城市宣传资源优势，通过中央级、三省一市和九城市主流媒体、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官方平台及合作媒体（如人民日报、解放日报、上海电视台、长三角之声、第一财经、中国城市报、财经头条）等媒体平台将对赛事情况全程进行宣传报道，全面提升全社会对大赛关注度，营造浓厚的政策宣传和舆论引导氛围，实时跟踪报道九城市赛事进程、优秀案例、优秀创业团队，通过赛前造势、赛中跟进和赛后延伸对大赛全程进行多角度、全方位、全过程、全媒体宣传报导。

2. 共建九城科技创新品牌。借由本次大赛契机，G60 九城市围绕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重点工作和重要科技及产业创新工作，深入九城战略新兴产业集群进行系列专题宣传，深入对话九城着力发展的优势产业集群，推动项目落地、招商引资和产业链合作，共同打响九城科创品牌，推动“三先走廊”建设。

3. 共育一流科创生态。积极开展“线上+线下”政策宣讲，助力赋能资源直达“潜力股”，做好入选项目项目路演后续对接宣传。面向九城市企业，通过要素对接、产业链合作、圆桌对话、企业沙龙等形式共商共议，全方位赋能获奖团队，助力企业做大做强。

（二）投融资对接

1. 大赛主办方将协同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服务联盟和九城市职能部门，组织产融对接、线上线下要素对接等活动，对接

联系所有参加初赛的企业团队并全部纳入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产融对接项目库；

2. 进入决赛的企业将获得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技成果转化基金方或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服务联盟机构的一对一深入沟通，集聚带动各类投融资机构、为参赛团队提供多元化融资服务；

3. 搭建大赛平台，助推投资方和企业方零距离对接，助力企业把握政策方向和市场发展机遇，帮助企业打造多元化的资源对接平台，优先邀请创业团队参与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各类要素对接活动，陪伴企业共同成长。

（三）政策支持

1. 建议九城市职能部门优先推荐获奖企业及团队参加国家科技部及各城市地方部门相关项目、人才评选；

2. 建议九城市职能部门为进入大赛初赛和决赛的企业及团队提供各城市相关奖励措施或相应荣誉称号；

3. 建议九城市职能部门优先推荐获奖企业及团队享受各城市地方资金支持政策和人才激励政策，符合条件的人才团队，可享受薪酬扶持、创新创业支持等产业人才相关政策；

4. 建议九城市职能部门优先推荐获奖企业及团队参与各城市当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研发中心、省级研究院等项目申报，符合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其他产业激励政策的，优先推荐；

5. 建议推荐进入决赛的企业参加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举办的创新创业大赛；

6. 建议符合全国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大赛要求的获奖企业（团队），择优推荐参加全国决赛；建议推荐大赛获奖企业（团队）核心成员优先参加各省市退役军人培训班，可择优推荐参加联合主办单位举办的相关活动。

（四）产业链赋能

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搭建服务平台，探索、实践科技成果转化的有效途径和方法，为获奖团队及企业提供科技成果转化、技术转移、应用推广等后续的跟进支持，助力创新团队及企业做大做强。充分利用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金融服务联盟、产业联盟、高校联盟、产业合作示范园区等平台载体作用，邀请获奖团队常态化参与“金融赋能·铸就品牌”、上交所资本市场走进 G60、G60 企业家沙龙等品牌活动，帮助企业扩大影响力，寻找合作机遇，提升市场份额，尽快走向资本市场蓝海。

十、报名方式

报名通道：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综合金融服务平台
(www.g60fin.com)

各报名参赛企业进入报名通道后通过“科创板”专栏或网页悬浮飘窗进入报名界面，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参赛城市并填写相关信息完成报名。

十一、相关解释

本届大赛方案最终解释权归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联席会议办公室。